公告编号: 2018-010

证券代码: 837331

证券简称: 嘉德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广西嘉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西嘉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8年2月28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现将2017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具体情况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70,718,739.67元,公司资本公积82,536,995.20元,其中公司改制时净资产折股之后的股本溢价为77,071,291.85元,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为5,465,703.35元。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包括 2018 年第一次定增发行的股份) 39,500,000 股为基数,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 70,718,739.67 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0 元(含税),每 10 股送红股 7 股,预计共计派送税

前现金股利 39,500,000.00 元,送红股 27,650,000 股。派发现金股利及送股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

另外,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预计转增 79,000,000 股(其中以公司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本不需要纳税;以公司改制时净资产折股之后的股本溢价转增的股本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优先使用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本次转增及送红股后,公司股本将增至 146,150,000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配所涉及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执行。

分派方案的具体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2 个月内完成,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的有关事宜。

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意见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2018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的权益分派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三、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 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 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广西嘉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西嘉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嘉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8日